

证券代码：300551

证券简称：古鳌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63

## 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收到法院执行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风险提示：

相关被质押或冻结的股份若被法院强制执行，可能引发陈崇军先生的后续被动减持，非其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。法院强制执行引发的后续被动减持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近日，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陈崇军先生收到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向其发出的（2023）京 0101 执 3412 号《执行通知书》。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情况

2022 年 4 月 22 日，陈崇军先生与李石先生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，约定李石先生向陈崇军先生出借人民币 3,5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为 30 天。因陈崇军先生未按协议约定支付借款本息构成违约，李石先生向法院提起诉讼，法院立案并经审理，于 2022 年 10 月 10 日出具（2022）京 0101 民初 10205 号《民事判决书》。2022 年 11 月 20 日，李石先生将该债权转让给北京隆康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隆康公司”），因此陈崇军先生该笔债务对应的债权人由李石先生变更为隆康公司。后因陈崇军先生未及时履行判决书约定的义务，隆康公司遂向法院申请立案执行，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冻结陈崇军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 4,876,212 股，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、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6）。近日，陈崇军先生收到法院发出的（2023）京 0101 执 3412 号《执行通知书》。

目前，该事项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重大影响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，各项业务均仍在有序进行中；当前该事项亦未对公司控制权产生影响。

## 二、《执行通知书》主要内容

申请执行人隆康公司与被执行人陈崇军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（2022）京 0101 民初 10205 号文书已发生法律效力，申请执行人隆康公司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，法院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依法立案执行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二百四十七条的规定，责令被执行人履行法律文书中确定的义务及法律规定的义务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相关被质押或冻结的股份若被法院强制执行，可能引发陈崇军先生的后续被动减持，非其主观意愿的减持行为。法院强制执行引发的后续被动减持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数量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积极、持续关注上述事项进展情况，并督促相关方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古鳌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5 月 5 日